

证券代码：839240

证券简称：江河海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 10 点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2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经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通；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 9 点 30 分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钟爱红 联系电话：0756-3225828 传真：
0756-3225731 邮编：519000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珠海市江河海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